

葵青民政事務處

葵涌興芳路 166-174 號
葵興政府合署十樓
圖文傳真 2489 1083



KWAI TSING DISTRICT OFFICE

10/F., Kwai Hing Government Offices Building,
166-174 Hing Fong Road,
Kwai Chung.
FAX: 2489 1083

本處檔號 *Our Ref.:* () in HAD K&T GR/31/5/1

來函檔號 *Your Ref.:*

電話 *Tel.:* 2494 4580

香港中區立法會道 1 號
立法會綜合大樓
工務小組委員會秘書
鍾蕙玲女士

鍾女士：

**工務小組委員會
2014 年 3 月 19 日會議跟進事項**

在上述會議上，陳婉嫻議員、謝偉銓議員及麥美娟議員就立法會 PWSC(2013-14)36 號文件內的項目 284RS “社區重點項目計劃(葵青區) - 加強社區健康服務 - 設置健康資訊站及健體設施” 下，有關增聘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建議作出提問。就議員的查詢，我們現答覆如下。

為支援推行重點項目及其後的監察工作，我們建議預留 400 萬元讓葵青民政事務處聘請非公務員合約僱員，包括 1 名項目經理及 1 名項目助理，為期最多 3 年。他們會提供必要的支援，包括與相關政府部門及非牟利機構聯絡、監察重點項目的進展／非牟利機構的表現、收集使用者意見、處理非牟利機構申領發還款項等。他們亦會協助舉辦宣傳活動，例如更新重點項目網頁、定期向傳媒／地區組織發放重點項目的消息，以及舉辦各項重要階段活動。

此外，他們的工作亦會涉及健體設施及健康資訊站的購置。具體工作不但包括草擬使用者規格和招標文件，亦包括恆常的工作，如編撰健康資訊站的內容。

在獲得財務委員會批准撥款後，預算聘請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現金流量如下－

年度	開支 (百萬元)
2014-15	1.1
2015-16	1.3
2016-17	1.3
2017-18	0.3

雖然所涉及的額外工作量繁重，葵青民政事務處只會聘用最低限度的額外人手，並已調配現有職員協助推行重點項目。

葵青民政事務專員羅應祺



副本送：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(經辦人：陳敏儀女士)
民政事務局局長(經辦人：周建嫻女士)

二零一四年五月三十日